

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部文件

泰高经字〔2024〕105号

泰安高新区关于公布区级粮食应急供应网点的 通知

各有关部门、北集坡街道办事处：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加强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有效提升应对突发事件能力，按照《山东省粮食应急保障企业管理实施细则》（鲁粮发〔2024〕4号）有关规定，经济发展部按程序认定泰安开发区骏泽综合商店为区级粮食应急供应网点，现予以公布。

区级粮食应急供应网点平时按市场化运作，自主经营。粮食应急状态下，要服从区经济发展部统一指挥和调度，保证粮油的应急供应，保持必要的粮油库存量，切实做好粮油供应配送工作，确保粮油供应充足、质量良好、价格稳定。区经济发展部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对不具备应急保障能力、不履行应急保障义务的网点，经核实后，相应取消区级粮食应急供应网点资质。

泰安高新区经济发展部

2024年10月23日